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 在湖南省长沙市合平路 638 号 9 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长青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2 人。董事毛长青、袁定江、张坚、王伟平、王义波、廖翠猛、田冰川、林响，独立董事任天飞、庞守林、吴新民、陈超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史永革因公出差，委托董事袁定江代其出席和表决；董事张秀宽因公出差，委托董事袁定江代其出席和表决；独立董事唐红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吴新民代其出席和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二）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五)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36,875,647.52 元,未满足《公

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公司拟分配利润的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的现金分红条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当前整体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公司 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在为本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前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且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存贷款等业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前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且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在关联董事毛长青、张坚、田冰川和林响回避表决的前提下，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25,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本次综合授信额度获批后，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总额为 100,900 万元（其中非专

项授信额度为 45,000 万元，专项授信额度为 55,900 万元)。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执行市场利率，授信期限为一年。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来使用该授信额度。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申请授信敞口 30,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短期流贷、中长期流贷、中期流贷、非融资性保函、银票、国内信用证等。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执行市场利率，授信期限为一年。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来使用该授信额度。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执行市场利率，授信期限为两年，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来使用该授信额度。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

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议召开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种业”）2018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7,407.74 万元，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的 126.14%；2019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4,066.64 万元，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的 91.34%。联创种业 2018 年度、2019 年度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1,474.38 万元，累计完成业绩承诺的 107.7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四) 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

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二、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相关中介机构就相关事项出具的意见。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